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
告

大华核字[2026]0011000340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5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 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6]0011000340号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瓦星云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诺瓦星云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诺瓦星云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诺瓦星云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诺瓦星云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诺瓦星云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诺瓦星云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诺瓦星云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刘晓辉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王亚星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24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84.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26.89 元。截至 2024 年 2 月 5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1,629,267,6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24,535,532.81 元，募集资金净额 1,504,732,067.19 元。

截止 2024 年 2 月 5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4]001100007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1,629,267,600.00
发行费用	124,535,532.81
募集资金净额	1,504,732,067.19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31,988,363.00
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到账金额	1,536,720,430.19
减：以前年度累计项目投入	93,532,014.35
减：以前年度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842,429,100.00
减：以前年度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9,915,900.00
减：以前年度支付的发行费用	12,072,463.00
减：以前年度使用超募资金偿还贷款	125,000,000.00
减：以前年度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	49,900,000.00
减：本期累计项目投入	82,283,632.05
减：本期使用超募资金偿还贷款	125,000,000.00
减：本期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	125,000,000.00
减：部分募集资金结项，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446,488.13
加：累计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与手续费净额	14,174,674.66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9,315,507.3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签约方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金额	是否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	大额存单	2025/5/8	2025/6/8	50,000,000.00	是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5/7/5	2025/9/30	50,000,000.00	是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5/10/12	2025/10/31	50,000,000.00	是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5/11/1	2025/12/3	50,000,000.00	是
交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5/5/12	2025/6/30	50,000,000.00	是
交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5/7/9	2025/9/30	100,000,000.00	是
民生银行	大额存单	2025/5/7	2025/6/7	40,000,000.00	是
民生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5/5/9	2025/5/31	100,000,000.00	是
民生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5/6/5	2025/6/30	100,000,000.00	是
民生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5/7/2	2025/8/21	140,000,000.00	是
民生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5/9/1	2025/9/30	25,000,000.00	是
民生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5/10/16	2025/11/13	30,000,000.00	是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 2025 年度进行修订和完善，经本公司 2025 年第三届第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连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城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陕西省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

公司 1 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或者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 20%的，公司及商业银行应当及时通知保荐机构或独立财务顾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电子城支行	8111701012000821412	1,536,720,430.19	51,597,626.69	用于诺瓦光电显示系统 产业化研发基地项目募 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城南支行	129904292310001		0.00	用于诺瓦光电显示系统 产业化研发基地项目集 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城南支行	129904292310002		0.00	用于超高清显示控制与 视频处理技术中心项目 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城南支行	129904292310003		17,717,880.63	用于信息化体系升级建 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 和使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城南支行	129904292310004		0.00	用于营销网络及服务体 系升级项目募集资金的 存储和使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高新区科技支行	611301134013002804249		0.00	用于超募资金项目募集 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吉祥路支行	681301589		0.00	用于超募资金项目募集 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合计		1,536,720,430.19	69,315,507.32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0,473.2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228.3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4,314.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诺瓦光电显示系统产业化研发基地	否	69,084.83	69,084.83	6,531.57	64,525.19	93.40%	2026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超高清显示控制与视频处理技术中心	否	21,129.52	21,129.52		20,842.92	98.64%	2024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信息化体系升级建设	否	9,740.45	9,740.45	1,696.79	8,047.68	82.62%	2026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	否	8,548.41	8,548.41		8,408.69	98.37%	2024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08,503.21	108,503.21	8,228.36	101,824.48					
超募资金投向										
1. 归还银行贷款	-	-	-	12,500.00	25,000.00	-	-	-	-	-
2. 股票回购	-	-	-	12,500.00	17,49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5,000.00	42,490.00					
合计				33,228.36	144,314.4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诺瓦光电显示系统产业化研发基地”项目受外部环境变化等客观因素影响,基地建筑工程中装修工程和部分设备安装工程需逐步推进。“信息化体系升级建设”项目投资规划形成时间较早,其可行性方案系根据当时的业务规划及预计的未来发展需要做出,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外部									

	<p>市场环境及信息化技术水平已发生较大变化，为实现公司在信息化体系建设上跟上市场变化步伐，保持信息化、数字化的先进性，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延期。上述两个项目未能在预期时间内达到可使用状态。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结合目前项目实际开展情况，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诺瓦光电显示系统产业化研发基地”项目、“信息化体系升级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6 年 11 月。</p> <p>“超高清显示控制与视频处理技术中心”项目以及“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升级”项目已结项，上述项目均属于提升公司整体运营能力、强化技术支撑和完善产业布局的基础性、战略性投入。项目实施后其效益将通过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完善市场渠道与服务能力等方式，整体融入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最终体现为公司市场竞争力增强、经营规模扩大及综合盈利能力持续提升等方面，无法单独核算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1) 偿还贷款</p> <p>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2,50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78%。</p> <p>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2,50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78%。</p> <p>上述两次偿还事项分别于 2024 年 8 月及 2025 年 10 月完成。</p> <p>2) 回购股份</p> <p>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以下简称“第一期股份回购”）。第一期股份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7,500 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本数），其中超募资金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不含本数）。公司第一期股份回购已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实施完毕，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849,87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92%，成交总金额为 14,987.69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其中使用超募资金 4,990.00 万元。</p> <p>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第三期股份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7,500 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本数），其中超募资金使用不超过 12,500 万元（含本数）。公司第三期股份回购已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实施完毕，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873,8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95%，成交总金额为 14,998.98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其中使用超募资金 12,500 万元。</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 86,234.50 万元，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84,242.91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为 1,991.5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已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全部实施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	不适用

西安诺瓦星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次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2025 年 5 月至 6 月期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专户（含超募）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 25,000 万元，定期存款 9,000 万元，以上理财产品均已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赎回，取得理财产品收益扣减银行手续费后净额为 45.35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超高清显示控制与视频处理技术中心”与“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升级”于 2024 年 11 月达到项目预计建设目标，期满结项。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上述项目分别节余募集资金 3,457,791.53 元（含利息）、1,627,889.80 元（含利息），占对应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 1.64%、1.90%。公司经董事会审议的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偿还贷款的项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实施完毕，超募资金专户项目结余 1,360,806.80 元，占对应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 0.32%。 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底前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一般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余额为 6,931.55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违规的情况。